

濮阳市台前县采购

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

竞 争 性 谈 判

采购编号：TC[2019]-082

采购单位：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

代理机构：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响应人须知.....	4
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
1、总 则.....	5
2、竞争性谈判文件.....	6
3、谈判响应性文件.....	7
4、谈判.....	11
5、成交.....	13
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14
7、废 标.....	15
8、支付货款.....	16
9、质疑和投诉.....	16
第三章 技术要求.....	17
第四章 谈判响应性文件格式.....	22
目 录.....	23
一、谈判报价函.....	24
二、设备配置及参数一览表.....	25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6
四、授权委托书.....	27
五、资格审查资料.....	28
六、其他资料.....	29
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29
2、售后服务计划.....	30
3、竞争性谈判最终报价文件.....	31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32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竞争性谈判公告

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委托，就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以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代理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名称: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

二、采购项目编号: TC[2019]-082 ;

三、项目预算金额: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 856400 元;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五、项目基本情况

5.1 采购内容: 八门更衣柜、双层床、公寓床、床垫一批(详见招标文件);

5.2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5.3 供货期: 3日历天;

5.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相关技术要求;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6.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6.2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书);

6.3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需在招标文件下载期间内有效,将查询网页打印件或截图加盖单位公章附入投标文件内)。

6.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招标文件下载信息:

7.1 报名下载时间及方式: 2019年8月20日至2019年8月22日到《濮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puyang.hngp.gov.cn/puyang>)采购公告页面下载招标文件;

7.2、本次项目如有变更或延期,补遗文件、变更事项将发布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采购人没有投标人任何信息,无法书面通知,请投标人自行查阅,并在网站直接下载采购补充文件,投标人应随时关注网站,如有遗漏后果自负。

7.3 投标保证金: 无;

7.4. 需落实政策: 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八、招标响应文件接收及招标信息:

8.1 招标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及招标时间: 2019年8月23日上午08:10分(北京时间)。

8.2 招标响应文件接收地点及招标地点: 濮阳市华龙区公安小区五号楼二单元一楼东户。

8.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响应文件, 采购人不予受理。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上同时发布。

本公告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

联系人：孟先生

联系电话：13839298295

邮箱：/

地址：台前县人民东路 348 号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0371-86610696 17719885616

邮箱：hngdzbd1@126.com

地址：郑州市经三路与北三环交叉口径三名筑 9 栋 10 楼代理一部

监督单位：台前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联系人：孟凯

联系电话：0393-2233620

地址：台前县新城区纬六路

本公告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发布人：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19 年 8 月 19 日

第二章 谈判响应人须知

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项目名称	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
2	采购人	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
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4	采购预算金额	856400 元
5	供货期	3 日历天
6	交货地点	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7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相关技术要求
8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9	联合体谈判	本次谈判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10	备选谈判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谈判方案和多个报价。
11	签字盖章	谈判响应人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12	谈判总报价	谈判总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包括：设备和原厂服务的价格、全部的辅助材料费用及相关费用等。 相关费用（由成交人承担的费用）：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费和成交服务费。
13	谈判截止时间	2019 年 8 月 23 日上午 8:10 分（北京时间）
14	谈判有效期	谈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5	谈判保证金	无
16	谈判响应性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 1 份（U 盘）。
17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标包谈判响应性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谈判响应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18	递交谈判响应性文件地点	濮阳市华龙区公安小区五号楼二单元一楼东户
19	是否退还谈判响应性文件	否
20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 2019年8月23日上午8:10分(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 濮阳市华龙区公安小区五号楼二单元一楼东户
2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 3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 专家2人
22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人	是
23	本次招标事宜联系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女士 联系电话: 0371-86610696 17719885616 邮箱: hngdzbd1@126.com 地址: 郑州市经三路与北三环交叉口径三名筑9栋10楼代理一部
24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2、交纳时间: 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交纳。
25	监督	本项目的谈判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监督权的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26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形式: 按照国家规定

1、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所叙述的货物采购谈判。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谈判的采购人是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谈判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谈判的采购代理人是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3 “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谈判响应人”系指购买了竞争性谈判文件拟参加谈判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2.5 “货物”系指卖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工作日”系指日历天数减去其间法定公休日的天数；没有明确说明的“日”、“天”，均指“日历天”。

3. 合格的谈判响应人

3.1 合格的谈判响应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具备“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条的基本条件；
- (2) 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
- (3)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条例；
- (4) 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一个谈判响应人只能提交一份谈判响应性文件。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谈判响应人不得与本次谈判项目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竞争性谈判文件

4.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4.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谈判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谈判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3) 采购技术要求；

(4) 谈判响应性文件格式；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4.2 谈判响应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谈判响应人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谈判响应人的风险。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将被拒绝。

5.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采购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5.2 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提交谈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进行（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日历天，则需延长谈判时间），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在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5.3 谈判响应人要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应在谈判截止日期3日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谈判截止时间3个日历天（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日历天，则需延长谈判时间）前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答复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5.4 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性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谈判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该修改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和谈判响应人受谈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3、谈判响应性文件

6.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语言

6.1 谈判响应人提交的谈判响应性文件以及谈判响应人与采购单位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谈判响应性文件正文应用楷体小四编写，谈判响应性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谈判响应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谈判响应人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将作为无效谈判处理。

6.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因翻

译错误导致的风险，由谈判响应人承担。

7.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次谈判项目的谈判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8. 谈判货币

本次谈判项目的谈判均以人民币报价。

9. 联合谈判（本次谈判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10. 知识产权

10.1 谈判响应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谈判响应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0.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0.3 谈判响应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谈判响应性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谈判响应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0.4 如采用谈判响应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谈判总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1.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谈判响应人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性文件。谈判响应人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谈判响应性文件中载明。谈判响应人编写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1.1 商务部分

谈判响应人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

11.2 报价部分

谈判响应人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谈判报价函”。本次谈判报价要求：

（1）谈判响应人的报价是谈判响应人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谈判响应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谈判响应人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谈判处理。

11.3 技术部分

谈判响应人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

11.4 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自拟、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并在投标时填写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则需要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由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认定材料，若不能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与谈判时做出的声明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对因其造成的损失进行追责

12. 谈判响应性文件格式

12.1 谈判响应人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中提供的“谈判响应性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有明确格式要求的，谈判响应人不得以“谈判响应性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谈判响应人提供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将作为无效谈判处理。

12.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谈判响应性文件由谈判响应人自行编写。

13. 谈判保证金

13.1 谈判响应人谈判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数额的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谈判的一部分。联合谈判的，由联合体的全权代表提交谈判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3.2 谈判保证金的金额和提交方式，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6 条。

13.3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以银行实际下账时间为准）交纳规定数额谈判保证金的谈判将被拒绝。

13.4 谈判响应人所交纳的谈判保证金不计利息。

13.5 谈判保证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13.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交纳的谈判保证金：

（1）如果谈判响应人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响应性文件。

（2）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谈判有效期内，谈判响应人在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的行为。

14. 谈判有效期

14.1 谈判有效期见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谈判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谈判，将被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要求谈判响应人同意延长

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谈判响应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谈判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谈判响应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谈判响应人不能修改其谈判响应性文件，关于谈判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谈判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5.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5.1 谈判响应人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准备谈判响应性文件。谈判响应性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为准。

15.2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谈判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谈判响应性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5.3 谈判响应性文件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作出书面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后附于投标文件正本内，否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15.4 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时须另单独提供开户许可证彩色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15.5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谈判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可能视为无效谈判。

15.6 谈判响应性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胶装成册，不得有活页，并编制目录及连续页码。

15.7 谈判响应性文件应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5.8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谈判响应人单位“盖章”或“签章”的，必须加盖单位行政公章；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的，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亲自签名；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章”的，签字和盖章均可。

15.9 谈判响应性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开标现场递交标书时，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法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截图（查询日期需在招标文件下载期间内有效，将查询网页打印件或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谈判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15.10 投标文件格式要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保持一致。

16.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6.1 谈判响应人应在谈判响应性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谈判响应人名称、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6.2 谈判响应性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应封装于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并注

明采购名称、谈判响应人名称、项目名称、时间、分包号（如有分包）。

16.3 所有外层密封袋应使用不透明的材料，且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谈判响应人公章及法人签字。

16.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将被拒绝。

17.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7.1 谈判响应人应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响应性文件按规定密封后送达谈判地点。谈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将被拒绝。

17.2 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纳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打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打印时间需在项目招标文件下载期间内有效）。

17.3 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及社保证明，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17.4 本次谈判不接受邮寄的谈判响应性文件。

18.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谈判响应人在递交了谈判响应性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性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18.2 谈判响应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谈判须知第 18 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谈判响应性文件”和“谈判时启封”字样。封口处应有谈判全权代表的签字。

18.3 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谈判响应人不得对其递交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谈判响应性文件。

4、谈判

19. 谈判

19.1 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谈判。

19.2 谈判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谈判响应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谈判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谈判时必须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投标文件中须附资格要求处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单位可对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问题进行澄清，澄清文件可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 谈判程序

20.1 由谈判响应人和监督人检查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密封情况；

20.2 不公开第一轮报价，由谈判小组对密封情况完好的谈判响应性文件进行初步审查；

(1)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确定谈判响应人是否具备谈判资格；符合性审查确定谈判响应性文件是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87 号令）第四十四条规定，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3) 谈判响应性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谈判视为没有通过资格性审查：

①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谈判响应人须知第 3.1 项要求的证明文件不全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② 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谈判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谈判保证金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

(4) 谈判响应性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谈判视为没有通过符合性审查：

1、未加盖谈判响应人公章及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谈判响应性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3、以他人的名义谈判、串通谈判、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谈判的；

4、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0.3 第二轮报价（即最终报价）

(1) 谈判结束后，通过所有审查的谈判响应人进行第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与自身第一轮报价相比较呈递减报价（否则报价将不予接受），报价采用书面方式；

(2) 谈判响应人须按照谈判小组确定的第二轮报价时间内同时向谈判小组报出第二轮报价；

(3) 第二轮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20.4 谈判

谈判小组将分别与通过初步审查的谈判响应人单独分别进行谈判。谈判双方可以就谈判项目所涉价格、服务等进行实质性谈判，但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谈判响应人的技术资料、谈判响应价格和其他信息。

21. 谈判小组

21.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组成。

21.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谈判响应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谈判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谈判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1.3 谈判过程严格保密。谈判响应人对谈判小组的谈判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谈判被拒绝。

21.4 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可要求谈判响应人对其谈判响应性文件中非实质性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谈判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成交

22. 成交原则

经谈判小组审定，谈判响应人的谈判响应性文件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按照谈判标准、方法，第二轮报价最低者，为成交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报价进行评审，对异常低价给予重点审查。凡不能合理解释及提供书面说明该投标报价构成因素的异常低价，或解释及书面说明被评标委员会否决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剥夺其中标资格）。

23. 成交程序

23.1 评谈判小组将谈判情况写出书面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并按照谈判标准、方法，第二轮报价最低者，为成交供应商。

23.2 采购人代表对谈判结果签字认可。

23.3 没有法定的特殊情况，采购人应自行或授权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人。

23.4 采购单位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3.5 采购单位不解释成交或未成交原因，不退回谈判响应性文件和其他谈判资料。

24. 成交通知书

24.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4.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

责任。

24.3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第一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取消成交资格，收回成交通知书，并根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人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在此情况下，报经同级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可将项目授予“最终报价次高”的下一个谈判响应人，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人在收到采购单位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在 30 日历天内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5.2 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人的谈判响应性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成交通知书，都是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以上文件均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5.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谈判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 合同分包

26.1 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26.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7.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经同级部门同意，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8. 履约保证金

本次采购货物和服务，收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 5%。

29. 履行合同

30.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0.2 如果成交人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没有按时履行成交义务的，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0.3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经同级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30.4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五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分别送采购代理人、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30.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1. 验收

31.1 成交人交货时，由采购人依据合同组织验收，如验收合格，采购人应签署验收意见书。

31.2 采购人应当在成交人交货后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货物或服务的验收，无正当理由拒不验收超过 10 个工作日后，视为验收合格。

7、废 标

32. 废标的情形

32.1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少于三家，符合财政部第 74 号令《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 27 条规定情形的，提交最终报价供应商的最低数量可以是两家）在规定时间内同时提交最终报价；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谈判响应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未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5) 谈判响应性文件雷同的；
- (6)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8、支付货款

33. 申请支付

33.1 货物（设备）验收合格，采购人签署验收意见后，属于财政资金部分，由采购人向财政部门提出支付申请。采购人自有资金部分，由采购人直接支付给成交人。

33.2 财政部门根据采购人的支付申请，对采购合同进行审核，根据合同约定和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方式，直接将集中支付货款支付给成交人。

9、质疑和投诉

34. 质疑

谈判响应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社保及劳动合同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采购人应当根据质疑内容对其进行处理，在收到谈判响应人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书面答复，同时抄送同级采购管理部门。

35. 投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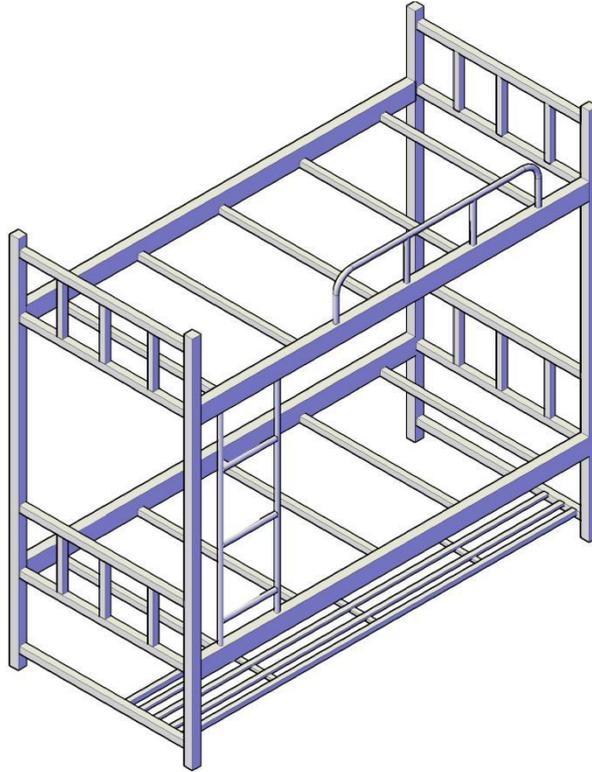
35.1 质疑谈判响应人对采购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采购管理部门投诉。采购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

35.2 处理投诉事项期间，采购管理部门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单位暂停签订合同等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

第三章、技术参数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	备注
双层床	张	405	详见附 1	开标时提供样品
八门更衣柜	台	82	详见附 2	开标时提供样品
公寓床	套	80	详见附 3	
床垫	张	970	详见附 4	

附 1-钢制上下床



整体尺寸：长 2000 mm×宽 900 mm×高 1850 mm。

执行标准：《钢木上下床》标准（GB/T 3325-2008）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1、床腿：床架主管选用 40*40mm 方管，壁厚为 1.5mm。钢管采用高频焊接，机械性能良好，表面平整。确保产品的坚固耐用

2、床框：选用 80mm*40mm 矩形管，厚度 1.5mm，床板底部横衬为 5 根 25mm*25mm 方管，厚度 1.2mm。

3、床腿与床框连接采用一次成型内叉件，并用螺丝连接。

4、爬梯：规格为 1165mm*285mm，中间有 3 道横衬，20 mm 圆管制作，厚度 1.2mm。带防滑防护板，间距 280mm。

5、床头护栏：选用 25*25 mm 方管，立管采用 20mm 方管，厚度 1.2mm，高度 250mm。上铺护栏采用 20*20 mm 方管，两头为弯角，高度 240mm，长度 1100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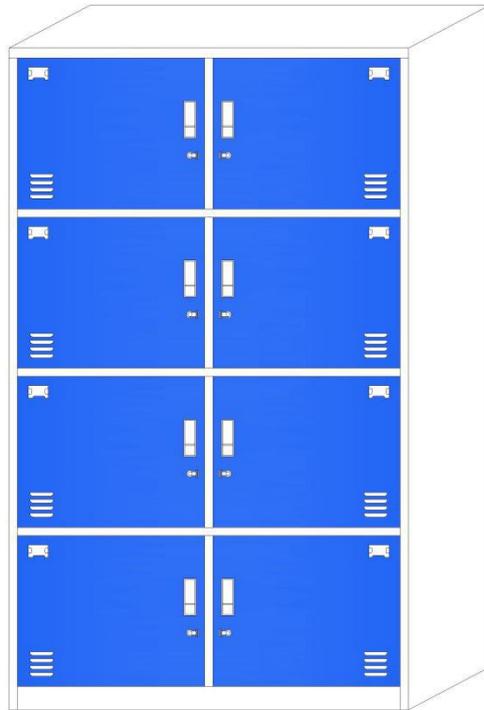
6、床板：为 16mm 优质细木工板。

7、结构：下铺离地 45cm 带鞋架。

8、焊接工艺：焊接表面波纹均匀，焊接处无夹渣、气孔、焊瘤，保证无脱焊、虚焊、焊穿等现象，抗拉强度不小于 40kg/mm² 表面磷化、钝化处理，喷涂高温塑化工艺。

颜色：灰白色

附 2-学生储物柜



产品规格：宽 1200 mm×厚 500 mm×高 1900 mm。

执行标准：严格按照 GB/T3325 金属家具标准执行。

材料与工艺要求：板材按照 GB / T708-2007 执行。

1、基材：采用优质一级冷轧钢板，钢板厚度为 0.7mm。

2、表面涂饰：钢制构件经酸洗、磷化、除锈处理后，采用优质品牌粉末涂料涂饰，静电喷涂。

3、锁具：采用优质外挂锁锁扣、优质铝合金扣手

4、工艺：部件或半成品采用进口全自动数控设备进行剪裁、冲切、数控折弯等工艺后再进行无痕点焊机焊接成型。

5、颜色：柜体灰白色、门蓝色。

6、甲醛释放量 $\leq 1.5\text{mg/L}$ 达到国家检测 E1 标准，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环境标志产品”技术 HJBZ37-1999 标准要求。

附 3-多功能组合公寓床



整体尺寸：长 4000 mm×宽 900 mm×高 2000 mm。 ，床框下沿距地面 1680mm，材质、规格须符合要求，确保使用安全。

执行标准：《钢木上下床》标准（GB/T 3325-2008）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1、床腿：床架主管选用 40*40mm 方管，壁厚为 1.5mm。 钢管采用高频焊接，机械性能良好，表面平整。确保产品的坚固耐用

2、床框：选用 50mm*30mm 矩形管，厚度 1.5mm，床板底部横衬为 5 根 25mm*25mm 方管，厚度 1.2mm。

3、床腿与床框连接采用一次成型外叉件，冲压件厚度 2.0mm。

4、床梯 30×30×1.35mm（方钢管），梯宽 315 mm，两床共用爬梯，爬梯与床腿相固定，爬梯下部与床腿下部间距中线长 160 mm，并用方钢管 25×25×1.2mm 连接，爬梯下部连接床腿横撑长 160 mm，横撑距地面。爬梯防滑脚踏板采用 1.5mm 厚优质冷轧板冲压成型。爬梯宽依通常标准，整体美观大方，所用材料外部光滑，爬梯有一定斜度

5、床框 30×50×/1.5mm，床撑 25×25×1.2mm（每床 5 根），床护栏：长 1230 mm×高 250 mm，20×20×1.2mm 方钢管，床沿护挡居中，两端呈圆弧状无直角

6、床板：为 16mm 优质细木工板，表面光洁处理，环保无异味，甲醛含量不超过国家规定许可标准。

7、焊接工艺：焊接表面波纹均匀，焊接处无夹渣、气孔、焊瘤，保证无脱焊、虚焊、焊穿等现象，抗拉强度不小于 40kg/mm² 表面磷化、钝化处理，喷涂高温塑化工艺。

8、床下衣柜：宽 500×高 1650×厚 600 mm。蓝色柜门，柜体用厚≥0.7mm 钢板，表面经脱脂、磷化、静电喷涂处理，防锈；上柜内有挂衣功能，下柜内空，标签框在门板直接压制凹槽成形，标签框在上柜左上角适当位置，应美观合理。

9、主机柜：宽 350 高 735×厚 500 mm。蓝色柜门，柜体料厚≥0.7mm 钢板，表面经脱脂、磷化、静电喷涂处理，防锈；上柜一抽斗，安装优质滑轨，下柜内空，用于放置电脑主机箱。

10、桌面选用 25mm 三聚氰胺板，双面贴优质环保防火面板，前鸭舌三边优质 PVC 封边处理。

11、颜色：床下柜体与床架颜色一致为亚光白色，柜门用蓝色。

附 4-床垫

整体尺寸：长 1980 mm×宽 880 mm×厚 50 mm。

材质：棕丝垫片外包海绵布。

第四章 谈判响应性文件格式

封面及扉页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谈 判 响 应 性 文 件

谈判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谈判报价函
- 二、设备配置及参数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其他材料

一、谈判报价函

文件编号：TC[2019]-082

供应商单位名称：

序号	名称	生产厂家、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1						
2						
.						
.						
合计(人民币)	大写：					小写：

供应商代表签字：

单位公章：

职务：

日期：

- 注：1、所有价格以人民币“元”表示。
2、若总价与单价不符，以总价为准。

二、设备配置及参数一览表

文件编号：TC[2019]-082

供应商单位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 要求参数	投标单位响应 技术参数	偏差	备注
1					
2					
..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公章：

职务：

日期：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出具此证明书)

谈判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谈判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谈判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未参加投标的，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公司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单位）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文件编号为TC[2019]-082 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合同的执行、完成，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联系电话：

五、资格审查资料

应附谈判响应人营业执照。

六、其他资料

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文件编号为 TC[2019]-082 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学生宿舍家具 采购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2、售后服务计划

3、竞争性谈判最终报价文件

(该表格由招标代理机构开标现场提供)

供应商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台前县第一高级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
招标编号	TC[2019]-082
项目内容	
最终报价 (小写)	
最终报价 (大写)	
报价说明: 上述最终报价的供货范围及质量要求详见我单位的本次响应文件和谈判记录。	

报价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项目编号：

供方：

需方：

供需双方根据 年 月 日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签发的政府采购谈判成交通知书和谈判文件，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货物名称、技术参数、数量、单价及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价	金额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供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符合国家检测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技术、售后等服务要求按谈判文件相应条款制订）。

售后服务：。

保质期限：。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年 月 日至 月 日，供方负责将货物按需方要求在 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验收使用条件，运送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四、供方应在交货同时向需方交付货物合格证及相关资料等。

五、成交单位需在本地对采购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免费技术培训，使其能熟悉产品货物和正确使用。

六、付款方式：在收到验收报告三十日内向供方支付全部货款的 95%，其余 5%作为质量保证金，自验收之日起满一年无质量问题后付清。

七、违约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向供方偿付拒付部分货物款总额 5%的违约金。

供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需方有权拒收货

物，供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供方不能交付货物，供方向需方支付未交付部分货物款总值 5%的违约金。

供方逾期交付货物，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款总值 0.05%的违约金。

八、合同签定后,采购方不承担涉及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和外观设计权等侵权责任,因侵权而引起的纠纷或赔偿均由供方承担。

九、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濮阳市台前县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由其指定的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鉴定,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

十、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供、需双方各执一份,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留存一份。

供方:

需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签约时间:

签订地址: